

共青团广东财经大学华商学院委员会文件

华商院团〔2020〕23号



共青团广东财经大学华商学院委员会 关于开展“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勇担时代 青春使命”团组织生活通知

各团总支、各校级学生组织：

为进一步加强广大青年学生的爱国主义教育，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动员广大青年学生在现代化强国的建设大业中拼搏奋进，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展现青春风采，凝聚新时代爱国奋斗强大力量。学校团委决定开展“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勇担时代青春使命”为主题的十月团组织生活。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题：“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勇担时代青春使命”。
- 二、活动时间：2020年10月8日-2020年10月31日。

三、活动对象：全体团员青年。

四、活动形式：以团支部为单位组织开展。

五、活动内容：

（一）勇担青春使命，激励报国之行

各团总支应有序组织广大青年学生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精神，引领广大青年学生在思想旗帜的感召指引下坚定前行，紧扣爱国主义精神，激励优秀团员青年作为学生榜样，主动担当时代使命，为中国梦的实现付诸实践，奏响更坚定、更奋进、更团结的青春旋律。

（二）弘扬爱国情怀，传承初心使命

各团总支在做好防控工作的前提下，有序开展团组织生活，应做好活动宣传、开展工作，利用网络、多媒体平台引导广大学生青年了解时事，勇于担当青年使命，培养从容不迫，坚韧不拔的爱国主义精神，传承红色基因，绽放青春活力，以榜样力量激励广大团员青年艰苦奋斗，夯实信仰的基石。

（三）讲好时代故事，凝聚奋进力量

各团总支应积极响应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人的殷殷寄语，引导广大青年学生主动关注国家时事，了解国家时事热点，讲好时代故事。坚持高扬理想、脚踏实地、甘于奉献，在服务他人、奉献社会中收获了成长和进步，找到青春方向

和人生目标，做新时代“三有”青年，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凝聚奋进力量。

六、奖项设置：设一等奖1名，奖励300元活动经费；二等奖1名，奖励200元活动经费；三等奖1名，奖励100元活动经费。

七、活动要求

（一）各团总支要围绕“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勇担时代青春使命”主题展开各项学习宣传活动。

（二）以班级团支部为单位开展活动，形式不限。

（三）各团总支要高度重视，认真做好活动策划和落实，明确专人负责和联络，切实提升活动实效，组织广大团员青年踊跃参加到活动中来。

（四）各团总支要及时上交活动策划书及活动总结。

联系人：林沅欣，联系电话：13433812862。

特此通知。

共青团广东财经大学华商学院委员会

2020年10月8日



(此页无正文)



共青团广东财经大学华商学院委员会 2020年10月8日印发

(共印 20 份)